

海关总署公告 2011 年第 38 号

海关总署和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《1KV 以下铜芯聚合物绝缘电线加工贸易单耗标准》等 43 项加工贸易单耗标准（标准名称、文本见附件），自 2011 年 7 月 15 日起执行，原《聚氯乙烯（PVC）手套单耗标准》（标准编号：HDB/QB005-2000）、《自行车车胎加工贸易单耗标准》（标准号：HDB/SH002-2000）和《男衬衫加工贸易单耗标准》（标准号：HDB0013-2000）同时废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1· 43 项加工贸易单耗标准名称列表  
2· 43 项加工贸易单耗标准文本

} (略)

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

資料來源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網站

<http://www.customs.gov.cn/publish/portal0/tab3889/module1188/info305532.htm>